



**一般固体废物**









GB/T 11115-2009  
25KG

HYLENE

泰和  
袋

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QILU COMPANY

15号  
C. 888

化料

河

苏州市相城区 行政审批局文件

苏相环建[2009]120号

## 关于对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委托江苏工业学院环境保护研究所编制的《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

经审查,批复如下:

1、你单位在落实环评表中各项环保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同意在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希望工业二期,建设畜禽、水产品加工项目。

2、严格按照申报内容和工艺生产,畜禽、水产品加工工艺包括:原料化冻、清洗、加工、速冻、包装、入库、出货。不得有工业废气产生,生产工艺及产品如有扩大或改变,须另行申报环保审批手续。

3、严格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一级标准后排放;清洗废水必须严

66

李 15 8



格按照签订的处理协议委托庄基污水处理厂处理，区域综合污水处理厂建成后及时纳入。

4、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白天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必须采取防振降噪措施。

5、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废弃物分类收集，一般固体废物应综合利用或无害化处理，不得随意堆放；生活垃圾应到当地政府规定的地点进行清理，不得造成二次污染。

6、排污口设置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97)122号)要求执行。

7、加强企业环保管理制度建设，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试生产3个月内按规定程序报我局申请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8、涉及产业、规划、消防等政策，按相关部门的批复执行。

苏州市相城区环境保护局

二〇〇九年五月四日

主题词：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      审批意见

抄 送：北桥镇环保办

苏州市相城区环境保护局      二〇〇九年五月四日

打 印：      共印份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系统(江苏省)

HDSP 修改信息 修改密码 退出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表日期：2021-07-06 12:58

项目名称：	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新建生产冷冻肉类食品3000吨项目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希望工业园飞马路3号	建筑面积(平方米)：	24730
建设单位：	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兴娣
联系人：	张兴娣	联系电话：	18662501000
项目投资(万元)：	4000	环保投资(万元)：	40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21-08-01		
建设性质：	新建		
备案依据：	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属于第18 屠宰及肉类加工项中其他肉类加工。		
建设内容及规模：	<p>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04-23，注册地址位于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希望工业园飞马路3号。拟利用位于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希望工业园飞马路3号，注册地地址于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希望工业园飞马路3号，厂房建筑规划情况：拟建设综合加工楼22665.2平方米、综合办公楼2031.4平方米、门卫23.4平方米。生产工艺线：原料化冻、清洗、加工、速冻、包装、入库、出货。主要生产设备：富士通35锯骨机(WAB-35C-3C)、WAB-35C-3A)14台、真空包装机(DZ-600、DZ-600ZS、DZ-500、DZ-600ZS、DZ-700ZS)17台、切片机(HXR-3A、JHC-380、HXR-8A)4台、提升机(TSJ-945、TSJ-1105)2台、平输送机(PSSJ-992、PSSJ-1152)2台、精密称重分级机(FJ-8J-500G-1298、FJ-A-500G-8J-1498)2台、真空贴体包装机(VSP-450T、ROtarivs-VG)2台、打包机(SD-860)5台、真空滚揉机(GR600、GR500)2台、金属探测机(APEX100)1台、自动封膜机(LB-802)1台、吹膜机(T-62)1台、热收缩膜机(RS160L)1台、绞肉机(TX114ML、C160)3台、洗地机(瑞捷X5/X6)3台、高速斩拌机(ZB)40)1台、电汽蒸饭柜(DH-FG-12)1台、氟双螺旋单冻机(SLD-206112)1台、氟双螺旋单冻机(SLD-1000)1台、风淋(XLS-4)2台、封口机(FR8M-8101、FRD-7501)4台、激光扫码机(C-U04H)1台、分页机(KF340(低速))1台、喷码机(FT300)1台、定量包装多头组合秤(DTC-2.5L-14-C-283)1台、多头秤提升机(TSJ-256)1台、永奎螺杆空压机(YH-10Z)1台、储气罐(C1.0-0.8MAP)2个、微热吸附干燥器(QWL-1WXG)1台、日本神户制钢(SG30A-GH)1台、去筋磨粉机(JY-500)1台、辅助贮液桶(FZA-90A)1个、排液桶(ZA-2.5B)1个、氟冷蒸发器(DXZ-5.0)4个、高压贮液桶(ZA-8.0、ZA-6.5)2个、氟油器(JY-500)1台、去筋磨粉机(SG30A-GH)1台、去筋磨粉机(JY-500)1台、氟冷蒸发器3台、氟压缩机(BL75、MCF1612LS)2台、氟冷凝器(SPL550S、SPL250S)2台、电动叉车(E16C)8辆、电池托盘叉车(MT15C)2辆、货梯4个、装卸平台7个、喷雾输送机(3.5X0.8、3.0X0.8)3台。</p>		
主要环境影响：	<p>废水 生活污水 生产废水</p> <p>固废</p> <p>噪声</p>	<p><b>生活污水</b> 无环保措施： 生活污水直接通过市政管网排放至一泓污水处理厂</p> <p><b>生产废水</b> 有环保措施： 清洗废水采取生化废水处理达标措施后通过市政管网排放至一泓污水处理厂</p> <p>环保措施： 一般固废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中，位于厂区东北角，建筑面积10平方米。暂存主要包含废污泥(6t/a)，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p> <p>有环保措施： 绿化减碳</p>	<p>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排放去向：</p>
承诺：	<p><b>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 张兴娣</b>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 <b>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张兴娣</b>承担全部责任。</p> <p><b>重要提示：登记表提交生成备案号后，需打印，由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b></p>		

提交 修改 返回列表



编号 320507000201712250290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7688322541E (1/1)

名称 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希望工业园飞鸟路3号  
法定代表人 张兴娣  
注册资本 25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9年04月23日  
营业期限 2009年04月23日至\*\*\*\*\*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批发、零售：食品。销售：饲料及原料、饲料添加剂。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年 12月 25日



权利人	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 落	相城区北桥街道飞鸟路3号
不动产单元号	320507 120120 GB00006 F99999999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 途	工业用地/非居住
面 积	土地面积17678.00m <sup>2</sup> /房屋建筑面积24737.85m <sup>2</sup>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59年12月09日 止
权利其他状况	<p>建筑面积：24737.85平方米                      其中：1#27.33平方米；2#2026.63平方米；                      3#9249.43平方米；4#13434.46平方米。</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8年05月03日</p>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宗地图

65.00-53.75

07-120-(120)-6B00006



宗地图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飞鸟路

苏州金恒电子  
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

6B00006  
061 17678.0

苏州晶鑫物流  
有限公司

空地

苏州利德精工制造有限公司



4 5 6.30

绘图员: 姜永华

检查员: [Signature]

审核员: 黄海名  
1:1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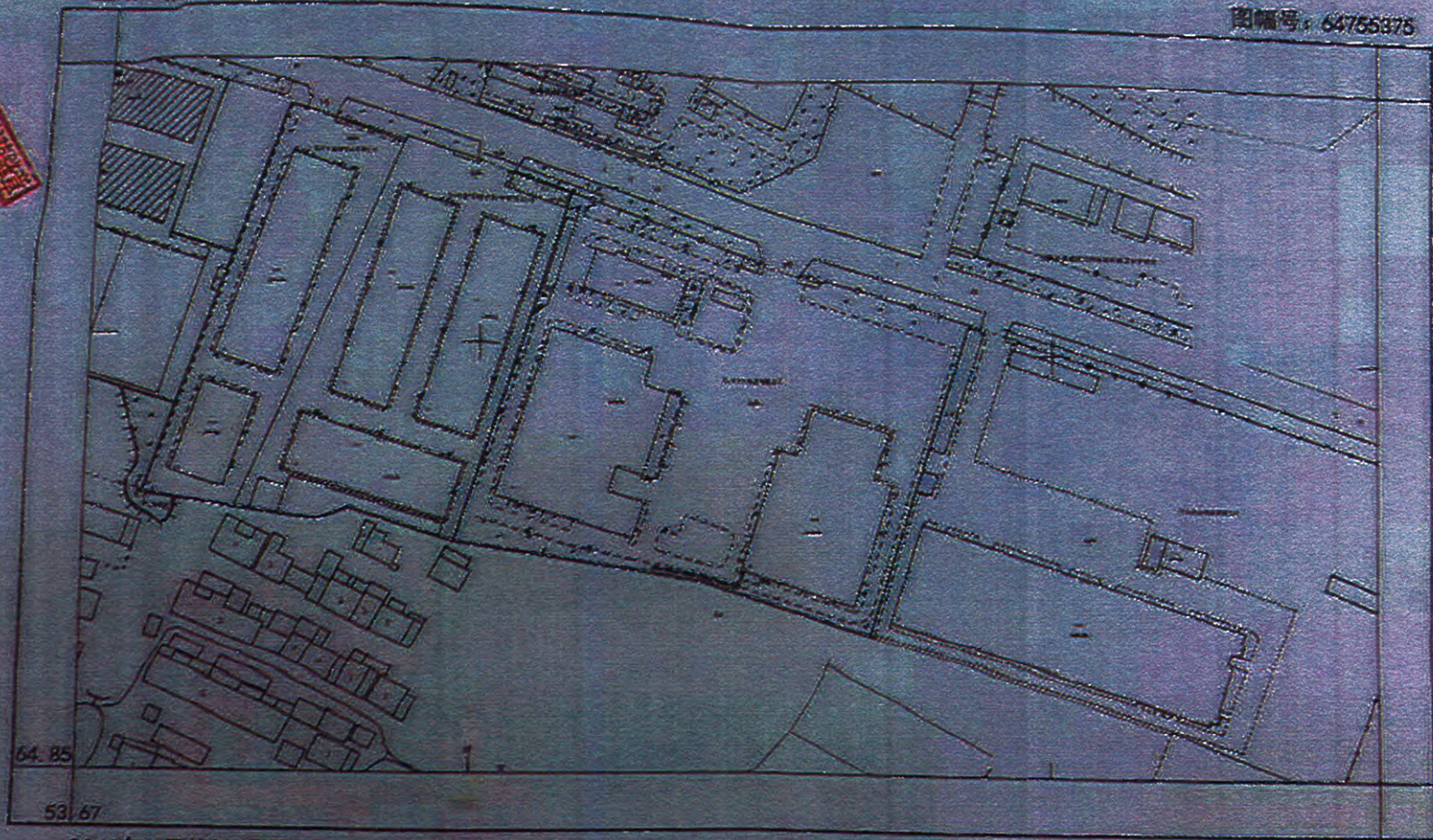
制图日期: 2019-04-08



# 房产分丘平面图

丘号: 32050706160345  
坐落: 相城区北桥街道飞鸟路3号

图幅号: 64755375



2018年4月修测成图  
苏州独立坐标系  
2000年8月房产图图式

1:2000

测量单位: 苏州市房地产测绘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320507201000104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颁发此证。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四日

建设单位(个人)	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厂房
建设位置	北桥街道康升路南
建设规模	11312.9平方米
附图及附件名称 根据送审的图纸及总平面图报建综合加工楼、综合办公楼、门卫建筑面积共 11312.9 m <sup>2</sup> 。其中：综合加工楼为四层，建筑面积为 9258.1 m <sup>2</sup> ；综合办公楼建筑为四层，建筑面积为 2031.4 m <sup>2</sup> ；门卫为一层，建筑面积为 23.4 m <sup>2</sup> 。 详见报建申请表等附件及附图	

##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建设。
- 三、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320507200900135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三十七、第三十八条规定，经审核，本用地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颁发此证。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用地单位	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
用地项目名称	生产用房
用地位置	北桥街道芮埭村
用地性质	工业
用地面积	26.517 亩
建设规模	
附图及附件名称 1. 批准文件（相发改投备[2009]80号） 2. 用地定点申请书 3. 用地范围红线图 4. 总平面布置图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而取得建设用地批准文件、占用土地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工业污水纳管协议

编号( 210017)

甲方：苏州市相润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

为保护水环境，巩固太湖流域达标成果，有效改善水体环境质量，根据《苏州市排水管理条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现有相城区北桥街道希望工业园飞鸟路3号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及工业废水经飞鸟路拟接入至一泓污水处理厂进行污水处理，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以利于双方共同遵守，严格履行。

一、乙方是经环保等相关部门审批同意的合法企业，乙方纳入甲方管网收集系统的是经处理合格的工业污水及一般生活污水。

二、乙方排放的生活污水及工业废水水质应符合当地环保部门、水利部门及乙方企业的纳管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标准：

污染物名称	CODcr (mg/l)	SS (mg/l) (mg/l)	NH <sub>3</sub> -N (mg/l) )	TP (mg/l)	TN (mg/ l)	PH 值
进水水质	≤300	≤200	≤25	≤4	≤40	6~9

三、乙方工业污水的排放方式及水质需符合当地环保部门、水务部门的纳管标准，并与乙方环评及批复相符，具体限值参见补充协议。

四、甲方通过管道系统接纳乙方日均20 m<sup>3</sup>的符合《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相关标准的废水，由甲方集中处理后达到规定排放标准后集中排放。



五、乙方应当对场内外纳管支线进行日常管理，自觉维护市政管道的完好，对红线内的格栅、排水井等排污口设施做到定期清理，维护；乙方确认厂区或者小区内化粪池已经全部取消。

六、甲方管网需要维护或发生紧急事故时，乙方应服从甲方应急调度，甲方可采取关闭阀门等应急措施，乙方已提前做好应急预案。

七、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自身行为，不得超标排放工业废水、不达标的生活污水、剧毒物质、易燃易爆物质及有害气体。

八、乙方应在纳管前及每次续签前提交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水质检测报告，并对检测报告各项数据和内容的真实性负责。甲方有权不定期在乙方污水排放口进行抽样检测。

九、乙方应经甲方审核后统一规范排放口与甲方提供的市政污水管网相连接，乙方未规范施工的，甲方有权不予接入。

十、乙方内部应实行雨污分流，只设一个污水排放口，雨污分流建设工程应在接入主管前完成，并通过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若企业内部未分流的，甲方有权不予接入。

十一、乙方如发生新增生产线、变更生产工艺、转让或租赁等导致生活污水排放发生变化的任何情形，应及时向甲方报告申请变更，并到排水主管部门和环保主管部门备案。

十二、乙方未按以上任一条款履行的，甲方有权采取要求乙方限期改正、立即关闭乙方排污的管网及阀门、停止乙方污水进入甲方污水收集系统等措施。因乙方原因造成环境污染事故、甲方未能达标或处理设施设备损坏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行政处罚、刑事责任、对甲方及第三人造成损失的民事赔偿等），同时甲方有权将违法线





索移送环保部门或排水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十三、本协议有效期壹年，自[2021]年[9]月[17]日至[2022]年[9]月[16]日。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其中一份乙方送苏州市相城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甲方：苏州市相润排水管理有限  
公司

代表：



2021年 9月17日

乙方：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

代表：



2021年 9月17日





# 工业企业污水处理补充协议

1. 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 (盖章) 在线监测显示废水污染物名称

工业污染物名称	COD <sub>Cr</sub> (mg/l)	TP (mg/l)	TN (mg/l)	PH 值	
生态环境 局在线监 测污染物 参数	≤200	≤2	≤30	6~9	

2. 除以上在线监测废水污染物以外, 该公司其他废水污染物参照当地环保部门及企业环评相关要求设定。

3. 根据相城区水务局 2017 年办法的相水【2017】51 号文件《关于建立相城区污水处理专家库的通知》要求, 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经专家库专家 徐今锐、侯建福、姚敏 现场论证通过同意接入 一泓污水处理厂

4. 在工业废水接纳期间, 企业因自身原因将超标污染废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对污水厂工艺及水质造成影响的, 该污水处理协议即视为无效, 其后果将由企业自身承担, 并且我公司将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并同步上报至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局处理。



编号：WXTLD-20211019-01

# 无锡市通灵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 污泥（一般固废）处置合同



签订日期：2021/10/19

签约地点：无锡市锡山区

甲方：无锡市通灵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乙方：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

为加强企业一般固废工业污泥的管理，防止一般固废工业污泥污染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产生的一般固废工业污泥处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 乙方委托甲方处置乙方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的一般固废工业污泥，情况及价格如下：

1.1 废物名称一般工业污泥，数量 10 (吨/年)，以实际清运数量为准，若每年产生量小于 10 吨则处置费为人民币 6000 元 (包年) (含 6%税)，若产生量超过 10 吨，则超出部分按 700 (元/吨) 进行结算。

## 二 包装的相关事宜

2.1 包装方式：吨包。

## 三 货物计重

3.1 双方根据乙方提供并经甲方认可的过磅单重量结算货款，并作为请款之依据。



#### 四 装车及运输事宜

4.1 装车：乙方负责装车；运输：甲方指定。

4.2 在运输过程中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确保废弃物不泄露、不扬散、做好防雨措施。

#### 五 结算方式及期限

5.1 以月结的方式结算处置费用，每月清运完成后，应在次月 10 日前对账上月清运数量以及开具发票，并在次月 20 日之前付清款项。如逾期不支付处置费用，乙方自逾期之日起按每日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未付款部分的逾期滞纳金；逾期 10 日以上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乙方的一般固废工业污泥。

#### 六 乙方权利义务

6.1 乙方需处理一般固废工业污泥时，必须提前 3 个工作日以电话形式通知甲方所运送一般固废工业污泥的详细成份、包装方式及数量；清运结束后，按照实际如实填写转移联单交给甲方。

6.2 乙方负责完成就本合同所列之一般固废工业污泥的处理过程中所涉及到的环保相应事务的协调工作。

6.3 乙方交甲方的固体污泥必须是一般固废工业污泥，（合同附件中需乙方提供环境评价批复、备案证明、鉴定报告或环评报告书，其中关于一般固废工业污泥属性的位置需加盖公章），一般固废工业污泥种类必须完全符合合同中所填报的成份，如乙方移交的一般固废工业污泥不符合本合同所签订的成份或夹带其他废物、危险性废物及放射性物质，甲方有权拒绝接收该污泥。如因乙方



原因造成相关事故或事件，责任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并承担甲方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6.4 乙方不得利用和甲方签订的合同将一般污泥交由第三方处置，若乙方违约须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6.5 乙方供给甲方的一般固废工业污泥为乙方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废工业污泥，含水率必须在70%以下。

## 七 甲方权利义务

7.1 在合同的有效期内，甲方必须保证所持的许可证、执照、证书或批准书有效存在，并提供有关证照的复印件给乙方备案。

7.2 甲方承诺，甲方为合格的一般固废工业污泥处置企业，具备国家环保主管部门认可的相关资格和处置一般固废工业污泥的实际能力，并在运输和处置过程中，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7.3 甲方人员应遵守乙方经营场所的相关环境要求以及安全管理规定。

7.4 甲方应按照乙方实际清运数确认转移联单，并协调运输单位在转移联单上加盖公章，然后按照转移联单要求将转移联单存档备案。

7.5 因甲乙双方原因不能及时安全的清运一般固废工业污泥，双方须提前两周通知对方，并提前终止本合同。

## 八 废弃物转接责任

8.1 乙方的一般固废工业污泥，在甲方指定的货车运输中，货车在乙方公司之内，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8.2 乙方的一般固废工业污泥，在甲方指定的货车运输中，货车出乙方公司之后，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 九 保密责任

9.1 甲方因执行本合同所获知乙方之一切资料，应尽保密义务，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前述之资料且除为履行本合同外，不得为其商业行为使用该等资料。本条规定不因本合同终止、解除或到期而失效。

## 十 合同的违约责任

10.1 合同双方中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未违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如造成未违约方经济以及其他方面损失的，违约方应予以赔偿。未违约方并得以书面通知违约方终止本合同。引起相关诉讼的，还应承担诉讼费，律师费，调查费用等。

10.2 合同双方中一方无正当理由撤销或者解除合同，造成合同另一方损失的，应赔偿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 十一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11.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二 合同期限及其它说明

12.1 合同期限自 2021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8 日止，合同期满，双方可另行协商续约。本合同由乙方提供一般固废工业污泥定性证明材料后方



可执行

12.2 其它说明：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持一份，乙方持一份

甲方：无锡市通灵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

日期：



乙方：

签约代表：

日期：





# 生活垃圾强制分类清运协议

甲方：苏州市相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苏州华亨食品有限公司

“垃圾分类工作就是新时尚”，随着生态文明建设形势的发展，为进一步规范生活垃圾强制分类，根据《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和相城委办【2018】3号文件精神，贯彻落实生活垃圾终端处置要求及生活垃圾分类资源化处置、再利用等，双方本着对生态环境的保护意识签订本协议：

1、乙方应按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标准设置生活垃圾强制分类收集亭或点所设置的生活垃圾强制分类收集亭或点，应便于甲方运输车辆行驶出入。

2. 乙方自行做好生活垃圾分类（有害垃圾、可回收垃圾、厨余垃圾、其它垃圾）并按时将区域内的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亭或点的分类桶内，禁止将建筑装修垃圾、生产废弃物、工业废弃物、一般固体废弃物、放射性废弃物、易燃易爆废弃物等非生活垃圾混入生活垃圾分类桶内，如垃圾未进行分类，甲方有权采取必要措施停止清运。（注：可回收垃圾、有害垃圾设置储存室，甲方每周清运一次）

3. 甲方在分类清运生活垃圾过程中做到文明操作，日产日清，对出现的抛洒、滴、漏现象由甲方负责清理。

4. 本协议有效期为2021年10月20日至2022年10月19日。

5.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单位：

签字：

2021年10月20日



乙方单位：

签字：

2021年10月20日





#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20507688322541E001X

单位名称：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希望工业园飞鸟路3号

法定代表人：张兴娣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希望工业园飞鸟路3号

行业类别：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7688322541E

有效期限：自2019年06月28日至2022年06月27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19年06月28日



## 验收期间工况说明

2021年03月04日~03月05日青山绿水（苏州）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对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畜禽、水产品加工新建项目”进行验收监测。2021年7月，公司对“新建生产冷冻肉类食品3000吨项目”进行环境影响登记，2021年09月22日~09月23日江苏锦诚检测有限公司对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再次进行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各生产线生产正常，主体工程工况稳定，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具体工况见下表。

表1 监测期间工况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验收产能 (t/年)	验收期间生产量 (t/年)	生产负荷 (%)
2021.03.04	禽产品	2000	6	90
	畜产品	2000	6	90
2021.03.05	禽产品	2000	6	90
	畜产品	2000	6	90
2021.09.22	冷冻肉类食品	3000	9	90
	禽产品	2000	6	90
	畜产品	2000	6	90
2021.09.23	冷冻肉类食品	3000	9	90
	禽产品	2000	6	90
	畜产品	2000	6	90

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23日



## 验收自查报告

### 1、项目建设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希望工业园飞鸟路3号				
法人代表	高小方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主要产品名称	禽产品、畜产品、水产品				
设计生产能力	禽产品 2000 吨/年、畜产品 2000 吨/年、水产品 1000 吨/年、冷冻肉类食品 3000 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禽产品 2000 吨/年、畜产品 2000 吨/年、冷冻肉类食品 3000 吨/年				
环评时间	2009 年 04 月/2021 年 07 月	开工日期	2009 年 05 月/2021 年 07 月		
竣工时间	2010 年 05 月/2021 年 08 月	投入试营运时间	2010 年 05 月/2021 年 08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苏州市相城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江苏工业学院环境保护研究所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40	比例	3%
实际总投资(万元)	8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40	比例	3%
生产班制及员工数	本项目一班制,年工作 300 天,年运行时间 2400 小时,项目员工 100 人。				
废水量	本项目用水量 3125t/a,总排口排水量 2500t/a,污水处理设施排水量 /t/a。				
排气筒年运行时间	/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				
应急预案	/				
事故应急池	/				
排污口是否规范化	是	是否雨污分流	是		
是否曾有扰民、污染举报、环保或相关部门的处罚情况	/				
填表人(签字)					
承诺: 我公司郑重承诺,以上所填内容全部属实。如存在瞒报、假报等情况,由此而导致的一					



切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盖章  
2021年09月23日

2、本项目实际工艺流程及处理设施情况

实际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  同环评一致	
废水	在线监测装置	有
	处理设施/工艺	废水处理设施
	是否接管	是
废气	在线监测装置	无
	处理设施/工艺	碱喷淋
固体废物	是否有固废场所	是
	固废场所面积	一般固废临时存放点 10m <sup>2</sup>
	是否签订协议	是
噪声防护措施		隔声、距离衰减、绿化降噪
本项目是否有重大变动	无。	
填表人 (签字)		



承诺：

我公司郑重承诺，以上所填内容全部属实。如存在瞒报、假报等情况，由此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盖章

2021年09月23日

### 3、主要原辅材料、设备清单、固废产生及处理去向

表 3-1 主要原辅材料

原辅材料名称	组分/规格	环评年用量(/a)	第一阶段调试期用量(t/a)
禽产品	/	2000	167 吨
畜产品	/	2000	167 吨
冷冻肉类食品	/	3000	250 吨

表 3-1 主要设备一览表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台/套)	备注
真空滚揉机	/	1	1	/
锯骨机	/	1	1	/
制冷压缩机	/	3	3	/
速冻机	/	1	1	/
冷库	/	1	1	/
富士鲨 35 锯骨机	/	14	14	/
真空包装机	/	17	17	/
切片机	/	4	4	/
提升机	/	2	2	/
平输送机	/	2	2	/
精密称重分级机	/	2	2	/
真空贴体包装机	/	2	2	/
打包机	/	5	5	/



真空滚揉机	/	2	2	/
金属探测机	/	1	1	/
自动封膜机	/	1	1	/
吸膜机	/	1	1	/
热收膜机	/	1	1	/
绞肉机	/	3	2	/
洗地机	/	3	3	/
高速斩拌机	/	1	1	/
电器蒸饭柜	/	1	1	/
氟螺旋单冻机	/	1	1	/
氨双螺旋单冻机	/	1	1	/
风淋	/	2	2	/
封口机	/	4	4	/
激光扫码机	/	1	1	/
分页机	/	1	1	/
喷码机	/	1	1	/
定量包装多头组合秤	/	1	1	/
多头秤提升机	/	1	1	/
永莹螺杆空压机	/	1	1	/
储气罐	/	2	2	/
微热吸附干燥机	/	1	1	/
日本神户制钢	/	1	1	/
去筋膜机	/	1	1	/
氨压缩机	/	5	5	/
低压循环桶	/	4	4	/
高压储液桶	/	2	2	/
集油器	/	1	1	/

辅助贮液桶	/	1	1	/
排液桶	/	1	1	/
氨冷凝器	/	3	3	/
氟压缩机	/	2	2	/
氟冷凝器	/	2	2	/
电动叉车	/	8	8	/
电池托盘叉车	/	2	2	/
货梯	/	4	4	/
装卸平台	/	7	7	/
喷雾输送机	/	3	3	/

表 3-3 固废产生及处理去向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产生工序	环评年产生量 (t)	实际年估算量 (t)
污泥	一般固废	污水处理	0	10
动物骨屑、皮毛		加工	0.3	0.3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30	15

填表人（签字）

承诺：

我公司郑重承诺，以上所填内容全部属实。如存在瞒报、假报等情况，由此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盖章

2021 年 09 月 23 日





# 检 测 报 告

QSYS2102006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受检项目： 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畜禽、水产品加工  
新建项目

委托单位： 源青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苏州）有限公司

青山绿水（苏州）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

## 声 明

- 1、本报告无检测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2、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样品分析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3、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 4、本报告数据未经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5、本报告部分复制、私自冒用、涂改或以其它任何形式篡改均属无效；复制本报告，须重新加盖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方有效。
- 6、本单位保证检测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客户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检测单位名称：青山绿水（苏州）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地 址：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凤北荡路 198 号 4 号楼

邮 政 编 码：215100

电 话：0512-68832018



## 检测报告

受检项目	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畜禽、水产品加工新建项目	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希望工业二期
联系人	于立新	联系电话	15599006178
采样日期	2021.03.04~03.05	分析日期	2021.03.04~03.06
样品类别	废水、噪声	采样人员	苗聪聪、张建生
样品状况	完好		
检测目的	为项目提供验收监测数据		
检测内容	废水：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 噪声：厂界环境噪声		
参考标准	废水：苏州市相润排水管理有限公司北桥（一泓污水厂）接管标准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检测结果	详见 4~6 页		

编制： 孙永刚审核： 沈永刚签发： 邵光群

签发日期 2021年03月15日

表 1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地点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L)								参考 限值 (mg/L)
		2021年03月04日				2021年03月05日				
		1	2	3	4	1	2	3	4	
清洗废水 进口	样品描述	红色 异味	红色 异味	红色 异味	红色 异味	红色 异味	红色 异味	红色 异味	红色 异味	/
	pH 值 (无量纲)	6.28	6.25	6.29	6.26	6.31	6.29	6.28	6.28	/
	化学需氧 量	3.81×10 <sup>3</sup>	3.86×10 <sup>3</sup>	3.94×10 <sup>3</sup>	3.90×10 <sup>3</sup>	4.23×10 <sup>3</sup>	4.07×10 <sup>3</sup>	4.37×10 <sup>3</sup>	4.19×10 <sup>3</sup>	/
	悬浮物	72	83	109	112	103	107	43	54	/
	氨氮	30.9	32.8	34.6	35.5	31.8	35.5	31.8	36.2	/
	总磷	112	121	129	126	120	111	126	122	/
清洗废水 出口	样品描述	微黄 异味	微黄 异味	微黄 异味	微黄 异味	微黄 异味	微黄 异味	微黄 异味	微黄 异味	/
	pH 值 (无量纲)	6.75	6.79	6.76	6.73	6.76	6.77	6.75	6.77	6~9
	化学需氧 量	24	19	19	26	33	24	40	20	350
	悬浮物	20	23	21	18	11	21	16	25	300
	氨氮	9.70	9.85	11.6	9.63	10.4	11.4	9.85	11.6	25
	总磷	1.28	1.25	1.41	1.35	1.32	1.28	1.09	1.13	3
生活污水 出口	样品描述	微黄 异味	微黄 异味	微黄 异味	微黄 异味	微黄 异味	微黄 异味	微黄 异味	微黄 异味	/
	pH 值 (无量纲)	6.85	6.87	6.84	6.86	6.86	6.88	6.85	6.86	6~9
	化学需氧 量	198	182	186	198	306	294	295	265	350
	悬浮物	56	45	51	53	56	49	45	51	300
	氨氮	19.5	18.2	18.3	18.4	20.2	19.8	20.7	19.1	25
	总磷	2.16	2.38	2.09	2.46	2.41	2.09	2.40	2.29	3
备注	1、采样方式为瞬时采样，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出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排放限值参考苏州市相润排水管理有限公司北桥（一泓污水厂）接管标准。									



表 2 厂（场）界噪声测量结果

测量时间及天气情况	2021.03.04（昼）	14 时 08 分至 14 时 30 分	晴，北风 风速：3.6m/s
声学校正 声校准值为 94.1dB(A)	昼间	测量前：94.0dB(A)	测量后：94.1dB(A)
测点位置	等效声级 dB(A)		噪声源 类型
	昼间		
	测量值		
东厂界外 1 米 (N1)	56.5		/
南厂界外 1 米 (N2)	51.2		/
西厂界外 1 米 (N3)	55.9		/
北厂界外 1 米 (N4)	51.6		/
标准限值 (2 类)	60		/
备注	1、噪声测量值低于相应噪声排放限值的，以测量值直接评价； 2、排放限值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续表 2 厂（场）界噪声测量结果

测量时间及天气情况	2021.03.05（昼）	08时36分至08时58分	多云，东风 风速：3.3m/s
声学校正 声校准值为 94.1dB(A)	昼间	测量前：94.0dB(A)	测量后：94.1dB(A)
测点位置	等效声级 dB(A)		噪声源 类型
	昼间		
	测量值		
东厂界外1米（N1）	57.6		/
南厂界外1米（N2）	51.8		/
西厂界外1米（N3）	55.8		/
北厂界外1米（N4）	52.5		/
标准限值（2类）	60		/
备注	1、噪声测量值低于相应噪声排放限值的，以测量值直接评价； 2、排放限值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		



附图：检测点位示意图



注：▲N1~▲N4 为噪声监测点位；检测日期为 2021 年 03 月 04 日~03 月 05 日。

附表 1: 检测方法及仪器

检测类型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6年) 3.1.6.2	DZB-718 便携式多参数仪	QSSZ-YQ-057	2021.10.15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50ml 滴定管	QSSZ-YQ-434	2021.10.30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ME204E 万分之一天平	QSSZ-YQ-220	2021.09.29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5-2009	UV-750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QSSZ-YQ-218	2021.09.29	0.025 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T 11893-1989		QSSZ-YQ-217	2021.09.29	0.01 mg/L
	采样方法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	/	/	/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QSSZ-YQ-066	2022.03.07	/
			AWA6021A 声校准器	QSSZ-YQ-043	2021.10.15	
			kestrel5500 袖珍气象追踪仪	QSSZ-YQ-065	2022.03.03	

附表 2: 质量控制统计表

类别	项目	样品数	平行样		加标样		标样		全程序空白(个)	实验室空白(个)
			平行样(个)	合格率(%)	加标样(个)	合格率(%)	标样(个)	合格率(%)		
废水	化学需氧量	24	8	100	/	/	4	100	2	4
	氨氮	24	8	100	/	/	2	100	2	2
	总磷	24	8	100	/	/	2	100	2	2

报告结束





JCET-TR-088-04/1/19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_\_\_\_\_ R2109316 \_\_\_\_\_

委托单位：\_\_\_\_\_ 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 \_\_\_\_\_

检测类别：\_\_\_\_\_ 验收检测 \_\_\_\_\_

江苏锦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报 告 声 明

- 1、 报告未盖本公司“江苏锦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2、 报告未加盖骑缝章无效。
- 3、 报告审核、签发未签字无效。
- 4、 报告有任何涂改无效。
- 5、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以任何方式部分复制本报告；复制本报告，须重新加盖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方有效。
- 6、 “\*” 标记项目表示分包检测。
- 7、 “ND” 表示未检出。
- 8、 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伪造、变更及不正当使用均属无效，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检测单位名称：江苏锦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苏州市姑苏区西园路 279 号农职院大学科技园 7F**

**邮 政 编 码：215000**

**电 话：0512-69593945**



# 检测 报 告

受检单位	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		
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北桥镇飞鸟路 3 号		
联系人	宋嘉炜	联系电话	15298889390
采样日期	2021.09.22~23	分析日期	2021.09.22~28
检测目的	为苏州华东食品有限公司“三同时”验收提供数据依据		
检测内容	废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总大肠菌群 有组织废气: 氨、臭气浓度、硫化氢 无组织废气: 氨、臭气浓度、硫化氢 噪声: 昼夜噪声		
样品状态	聚乙烯瓶装样品、硬质玻璃瓶装样品、无菌瓶装样品、50mL 大气冲击式吸收管装样品、气袋装样品、10mL 大型气泡吸收管装样品、10mL 多孔玻板吸收管装样品		
排放标准	环评推荐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方法标准	/		
检测结论	检测结果详见第 2~10 页。		
编 制:	李亚兰		
审 核:	俞梦娇		
签 发:			签发日期: 2021.10.8 

废水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mg/L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悬浮物	
生活污水排放口	1	7.26	161	8.75	1.07	14	
	2	7.24	170	7.05	1.11	12	
	3	7.27	175	8.45	1.00	16	
	4	7.22	185	8.00	1.18	11	
排放标准		6~8.5	200	25	2	30	
		环评推荐标准					
备注		1.采样日期: 2021.09.22。 2.pH 值单位: 无量纲。 3.以上标准由客户提供。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mg/L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总氮	
清洗废水出口	1	7.32	27	0.135	0.23	1.31	
	2	7.28	29	0.123	0.20	1.19	
	3	7.30	26	0.102	0.21	1.24	
	4	7.26	28	0.111	0.19	1.21	
排放标准		6~8.5	200	25	2	30	
		环评推荐标准					
备注		1.采样日期: 2021.09.22。 2.pH 值单位: 无量纲。 3.以上标准由客户提供。					



### 废水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悬浮物	五日生化需氧量	石油类	总大肠菌群
清洗废水出口	1	9	8.4	0.54	210
	2	8	9.9	0.71	240
	3	7	9.4	0.55	220
	4	8	10.4	0.62	250
排放标准		30	300	60	/
		环评推荐标准			
备注		1.采样日期: 2021.09.22。 2.总大肠菌群单位: MPN/L。 3.以上标准由客户提供。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悬浮物
生活污水排放口	1	7.29	172	7.10	1.29	18
	2	7.25	189	5.40	1.16	14
	3	7.28	180	6.80	1.23	15
	4	7.27	163	6.60	1.35	16
排放标准		6~8.5	200	25	2	30
		环评推荐标准				
备注		1.采样日期: 2021.09.23。 2.pH 值单位: 无量纲。 3.以上标准由客户提供。				

### 废水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总氮
清洗废水出口	1	7.28	29	0.087	0.24	1.46
	2	7.27	26	0.093	0.25	1.36
	3	7.32	28	0.114	0.23	1.33
	4	7.29	30	0.075	0.22	1.26
排放标准		6~8.5	200	25	2	30
		环评推荐标准				
备注		1.采样日期: 2021.09.23。 2.pH 值单位: 无量纲。 3.以上标准由客户提供。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悬浮物	五日生化需氧量	石油类	总大肠菌群
清洗废水出口	1	7	8.9	0.65	240
	2	8	10.9	0.78	200
	3	7	8.4	0.57	250
	4	8	10.4	0.62	280
排放标准		30	300	60	/
		环评推荐标准			
备注		1.采样日期: 2021.09.23。 2.总大肠菌群单位: MPN/L。 3.以上标准由客户提供。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排气筒名称		排气筒		采样点位	进口
排气筒编号		/		排气筒截面积	0.0707m <sup>2</sup>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测点温度	℃	27.5	27.5	27.5	
废气流速	m/s	14.3	14.6	14.3	
标况风量	m <sup>3</sup> /h	3223.8	3277.2	3217.5	
氨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16	1.18	1.10	
氨排放速率	kg/h	3.74×10 <sup>-3</sup>	3.87×10 <sup>-3</sup>	3.54×10 <sup>-3</sup>	
硫化氢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10	0.11	0.11	
硫化氢排放速率	kg/h	3.2×10 <sup>-4</sup>	3.6×10 <sup>-4</sup>	3.5×10 <sup>-4</sup>	
臭气浓度	单次	无量纲	2290	2290	3090
	最大值	无量纲	3090		
备注		采样日期: 2021.09.22。			

排气筒名称		排气筒		采样点位	出口	
排气筒编号		/		排气筒高度	15m	
废气处理方式		碱喷淋		排气筒截面积	0.0707m <sup>2</sup>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排放标准	
测点温度	℃	30.5	30.7	31.2	/	
废气流速	m/s	14.1	14.1	13.8		
标况风量	m <sup>3</sup> /h	3091.7	3086.9	3024.0		
氨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43	0.45	0.41	/	
氨排放速率	kg/h	1.3×10 <sup>-3</sup>	1.4×10 <sup>-3</sup>	1.2×10 <sup>-3</sup>	4.9	
硫化氢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02	0.03	0.03	/	
硫化氢排放速率	kg/h	6×10 <sup>-5</sup>	9×10 <sup>-5</sup>	9×10 <sup>-5</sup>	0.33	
臭气浓度	单次	无量纲	1737	1318	1737	2000
	最大值	无量纲	1737			
备注		采样日期: 2021.09.22。				

###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排气筒名称		排气筒		采样点位	进口
排气筒编号		/		排气筒截面积	0.0707m <sup>2</sup>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测点温度	℃	26.8	27.1	27.3	
废气流速	m/s	14.2	14.2	14.4	
标况风量	m <sup>3</sup> /h	3200.2	3219.5	3251.5	
氨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08	1.04	0.96	
氨排放速率	kg/h	3.46×10 <sup>-3</sup>	3.35×10 <sup>-3</sup>	3.1×10 <sup>-3</sup>	
硫化氢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12	0.11	0.12	
硫化氢排放速率	kg/h	3.8×10 <sup>-4</sup>	3.5×10 <sup>-4</sup>	3.9×10 <sup>-4</sup>	
臭气浓度	单次	无量纲	3090	2290	3090
	最大值	无量纲	3090		
备注		采样日期: 2021.09.23。			

排气筒名称		排气筒		采样点位	出口
排气筒编号		/		排气筒高度	15m
废气处理方式		碱喷淋		排气筒截面积	0.0707m <sup>2</sup>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排放标准
测点温度	℃	30.6	31.0	31.0	/
废气流速	m/s	13.8	14.0	13.8	
标况风量	m <sup>3</sup> /h	3034.3	3070.6	3018.5	
氨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38	0.40	0.36	/
氨排放速率	kg/h	1.2×10 <sup>-3</sup>	1.2×10 <sup>-3</sup>	1.1×10 <sup>-3</sup>	4.9
硫化氢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03	0.03	0.03	/
硫化氢排放速率	kg/h	9×10 <sup>-5</sup>	9×10 <sup>-5</sup>	9×10 <sup>-5</sup>	0.33
臭气浓度	单次	无量纲	1318	1318	2000
	最大值	无量纲	1737		
备注		采样日期: 2021.09.23。			



### 无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检测项目			
		氨	臭气浓度	硫化氢	单位: mg/m <sup>3</sup>
上风向 G1	1	0.08	12	ND	/
	2	0.07	11	ND	/
	3	0.08	13	ND	/
下风向 G2	1	0.10	16	0.003	/
	2	0.10	17	0.002	/
	3	0.11	18	0.002	/
下风向 G3	1	0.09	15	0.002	/
	2	0.10	14	0.001	/
	3	0.09	16	0.001	/
下风向 G4	1	0.12	17	0.003	/
	2	0.11	18	0.003	/
	3	0.12	18	0.003	/
排放标准		1.5	20	0.06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备注		采样日期: 2021.09.22。			

气象参数	采样频次	环境温度 (°C)	大气压 (kPa)	相对湿度 (%)	主导风向	风速 (m/s)	天气情况
	1	25.7	101.3	72	南	2.2	晴
	2	28.4	101.1	70	南	2.2	晴
	3	30.3	100.9	69	南	2.1	晴

### 无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检测项目			
		氨	臭气浓度	硫化氢	单位: mg/m <sup>3</sup>
上风向 G1	1	0.06	12	ND	/
	2	0.07	12	ND	/
	3	0.07	11	ND	/
下风向 G2	1	0.09	18	0.001	/
	2	0.08	16	0.001	/
	3	0.08	17	0.001	/
下风向 G3	1	0.10	15	0.004	/
	2	0.11	16	0.004	/
	3	0.11	16	0.003	/
下风向 G4	1	0.09	17	0.003	/
	2	0.10	16	0.003	/
	3	0.10	17	0.003	/
排放标准		1.5	20	0.06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备注		采样日期: 2021.09.23。			

气象参数	采样频次	环境温度 (°C)	大气压 (kPa)	相对湿度 (%)	主导风向	风速 (m/s)	天气情况
	1	25.6	101.7	72	南	2.3	晴
	2	28.4	101.6	69	南	2.2	晴
	3	30.6	101.3	67	南	2.2	晴



### 噪声检测数据结果表

时段		昼间				夜间			
项目									
检测日期		2021 年 09 月 22 日				2021 年 09 月 22 日			
检测时段		08 时 30 分~09 时 24 分				22 时 00 分~22 时 53 分			
天气情况		晴, 南风, 风速<2.4m/s				晴, 南风, 风速<2.2m/s			
主要 声源 运转 情况	测点 编号	主要噪声源	距测点 距离 (m)	功率	噪声源 类型	运转状态			
						昼间		夜间	
						开(台)	停(台)	开(台)	停(台)
	Z1	冷库风机	5	/	频发	1	0	0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测点 编号	测点位置	等效声级 dB(A)								
		昼间				夜间				
		排放值	测量值	超标量	背景值	排放值	测量值	超标量	背景值	最大值
Z1	东厂界外 1 米	/	63.5	/	/	/	53.9	/	/	/
Z2	南厂界外 1 米	/	59.3	/	/	/	49.9	/	/	/
Z3	西厂界外 1 米	/	60.4	/	/	/	50.7	/	/	/
Z4	北厂界外 1 米	/	61.5	/	/	/	51.7	/	/	/
排放标准		65		/	/	55		/	/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备注		噪声测量值低于相应噪声排放限值的,以测量值直接评价。								

### 噪声检测数据结果表

时段		昼间				夜间				
项目										
检测日期	2021 年 09 月 23 日				2021 年 09 月 23 日					
检测时段	10 时 30 分~11 时 23 分				22 时 00 分~22 时 54 分					
天气情况	晴, 南风, 风速<2.4m/s				晴, 南风, 风速<2.1m/s					
主要 声源 运转 情况	测点 编号	主要噪声源	距测点 距离 (m)	功率	噪声源 类型	运转状态				
							昼间		夜间	
							开(台)	停(台)	开(台)	停(台)
	Z1	冷库风机	5	/	频发	1	0	0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测点 编号	测点位置	等效声级 dB(A)								
		昼间				夜间				
		排放值	测量值	超标量	背景值	排放值	测量值	超标量	背景值	最大值
Z1	东厂界外 1 米	/	63.4	/	/	/	53.9	/	/	/
Z2	南厂界外 1 米	/	59.6	/	/	/	50.1	/	/	/
Z3	西厂界外 1 米	/	60.7	/	/	/	50.8	/	/	/
Z4	北厂界外 1 米	/	61.6	/	/	/	51.6	/	/	/
排放标准		65		/	/	55		/	/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备注		噪声测量值低于相应噪声排放限值的,以测量值直接评价。								



## 附件:

## 1、方法标准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
废水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2002年) 3.1.6.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总大肠菌群	《水质和废水的检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保总局(2002年)第五篇第二章五(一)多管发酵法
有组织废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2009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14675-1993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2003年)
无组织废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2009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14675-1993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2003年)
噪声	昼夜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2、检出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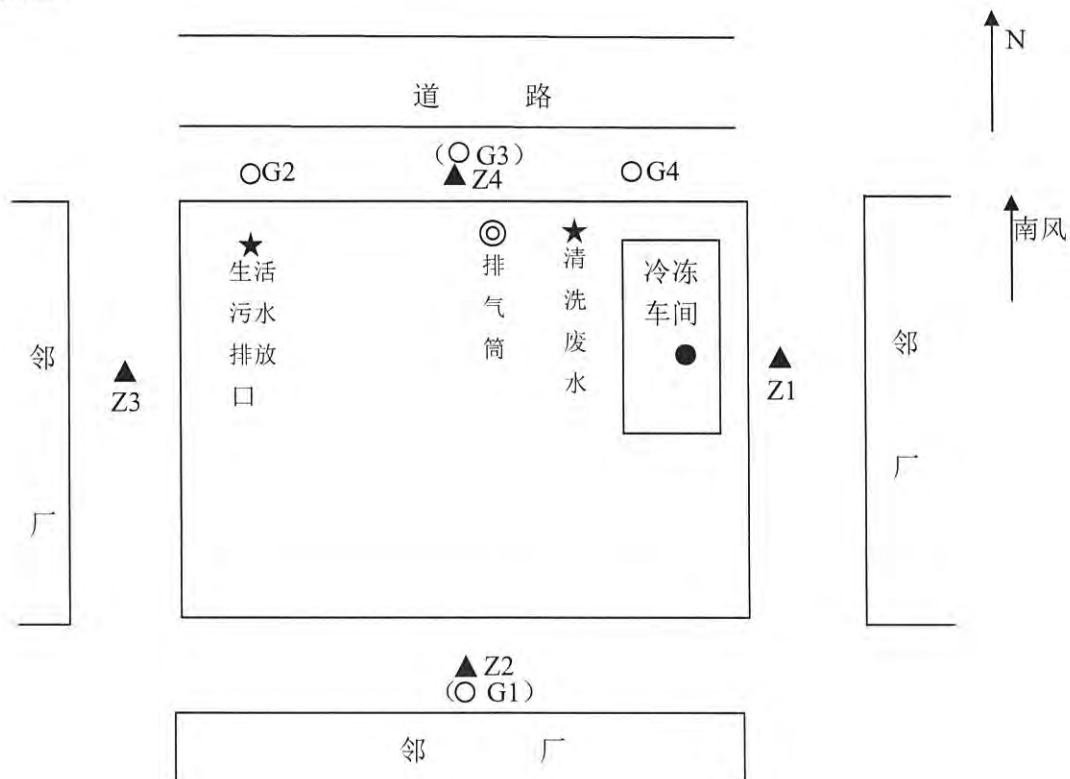
类别	检测项目	检出限	单位
无组织废气	硫化氢	0.001	mg/m <sup>3</sup>

## 3、仪器信息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便携式 pH/mV/温度计	PHB-4 型	TES011	2021.10.23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0 型	TES063	2021.11.23
蓝博充电便携式采气桶	labtm009	TESF008	/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0 型	TES062	2021.11.23
蓝博充电便携式采气桶	labtm009	TESF009	/
叶轮风速仪	PH-1	TES005	2021.11.30
数字大气温湿度压力表	BY-2003P	TES056	2021.11.11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TES038	2022.08.08
全自动大气采样器	MH1200-B 型	TES059	2021.11.23
全自动大气采样器	MH1200-B 型	TES060	2021.11.01
全自动大气采样器	MH1200-B 型	TES061	2021.11.01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TES044	2022.08.09
声校准器	AWA6221B	TES049	2022.08.09
标准 COD 消解器	SCOD-100	TELF074	/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TEL006	2022.09.02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G	TEL015	2022.09.02
电子天平	BSA124S	TEL001	2022.09.0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TEL012	2022.09.02
生化培养箱	SPX-150B-Z	TEL007	2022.09.02
红外分光测油仪	MAI-50G	TEL002	2022.09.02
恒温恒湿培养箱	HHP-150HL	TEL018	2021.10.09
立式高压蒸汽灭菌器	LDZF-30L-III	TEL041	/



### 4、检测点位附图



- 注：“◎”表示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表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表示厂界噪声检测点位  
“★”表示废水检测点位  
“●”表示冷库风机

以下空白